

➤ 飲宴應酬 (31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5 年 4 月飲宴應酬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	本府衛生局	本市○商業同業工會理事長王○○	105.4.7	瓏山林蘇澳冷熱泉渡假飯店	本市○商業同業工會訂於 105 年 4 月 10 日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並餐敘，該工會理事長王○○邀請本府衛生局○股長參加。	本案因該局與該工會具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關係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	本府農業局	本市○○處處長羅○○	105.4.18	澎湖海產餐廳	本市○○處處長於 105 年 4 月 18 日邀集本府農業局動物防疫保護處處長、副處長、3 名組長、同仁等 5 人聚餐。	本案因該局與○○處具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關係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3	本府農業局	○區農會總幹事洪○○	105.4.19	○區農會	○區農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2 日召開理監事會議並餐敘，該農會總幹事洪○○邀請本府農業局○科員參加。	本案因該局與○農會具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關係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4	本府農業局	○區農會總幹事黃○○	105.4.14	○區農會	○區農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2 日召開理監事會議並餐敘，該農會總幹事黃○○邀請本府農業局○科員參加。	本案因該局與○農會具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關係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5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郭○○	105.4.6	○社區發展協會	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8 日舉辦聯誼餐會，該協會理事長郭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該所與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6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賴○○	105.4.18	○社區發展協會	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3 日舉辦聯誼餐會，該協會理事長賴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該所與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7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袁○○	105.4.29	○社區發展協會	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5 月 1 日舉辦模範母親聯誼餐會，該協會理事長袁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8	本市永康區公所	埔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柯○○	105.4.21	聖龍宮廣場	埔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16 日舉辦會員大會暨節能減碳宣導活動並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柯○○邀請本市永康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9	本市永康區公所	王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陳○○	105.4.20	王○長青會前廣場	王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15 日舉辦模範母親表揚暨理監事選舉活動會員聯誼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陳○○邀請本市永康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0	本市永康區公所	蔦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許○○	105.4.20	蔦○三老爺宮社教中心廣場	蔦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05 年 4 月 3 日舉辦會員大會餐會活動，該協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會理事長許○○邀請本市永康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1	本市安南區公所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吳○○	105.4.1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1 日舉辦聯歡餐敘暨政令宣導活動，該協會理事長吳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2	本市安南區公所	安○社區長壽俱樂部會長金○○	105.4.1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	安○社區長壽俱樂部訂於 105 年 4 月 2 日舉辦週年聯歡晚會，俱樂部會長金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俱樂部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3	本市安南區公所	幸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黃○○	105.4.4	幸○社區發展協會	幸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5 日舉辦聯歡餐敘暨正領宣導活動，該協會理事長黃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4	本市安南區公所	鹽○里辦公處里長王○○	105.4.14	歡喜樓川菜餐廳	鹽○里辦公處訂於 105 年 4 月 14 日舉辦餐敘活動，里長王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5	本市安南區公所	州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邱○○	105.4.14	州○社區發展協會	州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15 日舉辦社區聯歡晚會暨政令宣導活動，理事長邱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6	本市安南區公所	港○宮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王○○	105.4.18	港○宮	港○宮管理委員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0 日舉辦平安福宴，主任委員王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業務上之決定有影響該廟權利義務之虞，且係民俗節慶公開舉辦之活動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登錄後參加。
17	本市安南區公所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胡○○	105.4.18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2 日舉辦周年餐會活動，該協會理事長胡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、○課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8	本市安南區公所	新○社區長壽會會長陳○○	105.4.18	新○社區發展協會	新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2 日舉辦餐敘暨政令宣導活動，會長陳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19	本市安南區公所	頂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蘇○○	105.4.21	頂○社區發展協會	頂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3 日舉辦里民聯誼暨政令宣導活動，理事長蘇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0	本市安南區公所	聖○宮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陳○○	105.4.18	聖○宮	聖○宮管理委員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3 日舉辦平安福宴，主任委員陳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業務上之決定有影響該廟權利義務之虞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21	本市安南區公所	新○宮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林○○	105.4.21	聖○宮	新○宮管理委員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4 日舉辦平安福宴，主任委員林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業務上之決定有影響該廟權利義務之虞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風單位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22	本市安南區公所	安○社區長壽俱樂部會長黃○○	105.4.21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	安○社區長壽俱樂部訂於 105 年 4 月 24 日舉辦母親節餐敘活動，會長黃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3	本市安南區公所	和○宮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尤○○	105.4.22	和○宮	和○宮管理委員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5 日舉辦平安福宴，主任委員尤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業務上之決定有影響該廟權利義務之虞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24	本市安南區公所	北○宮管理委員會主委沈○○	105.4.22	北○宮	北○宮管理委員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3 日舉辦餐敘活動，主委沈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業務上之決定有影響該廟權利義務之虞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25	本市安南區公所	州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邱○○	105.4.14	州○社區發展協會	州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15 日舉辦社區聯歡晚會暨政令宣導活動，理事長邱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○課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6	本市安南區公所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吳○○	105.4.21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	安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4 日舉辦母親節餐敘活動暨政令宣導，理事長吳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○課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7	本市安南區公所	新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蘇○○	105.4.21	新○社區發展協會	新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22 日舉辦餐敘暨政令宣導活動，理事長蘇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○課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8	本市安南區公所	佃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程○○	105.4.28	佃○社區發展協會	佃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4 月 30 日舉辦餐敘活動暨政令宣導，理事長程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○課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9	本市安南區公所	布○社區長壽會會長陳○○	105.4.30	布○社區發展協會	布○社區長壽會訂於 105 年 5 月 1 日舉辦母親節餐敘活動，會長陳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對該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30	本市安南區公所	城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楊○○	105.4.30	城○社區發展協會	城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5 年 5 月 1 日舉辦母親節餐敘活動，理事長楊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對該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31	本市安南區公所	海○社區發展協會歌唱班班長吳○○	105.4.30	海○社區發展協會	海○社區發展協會歌唱班訂於 105 年 5 月 1 日舉辦母親節餐敘活動，班長吳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對該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，於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